

# 哈尔滨市教育事业“十四五”发展规划

为深入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指导推进“十四五”时期全市教育改革发展，根据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按照国家、省《教育现代化 2035》和《哈尔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编制本规划。

## 一、发展基础和面临形势

### （一）“十三五”时期教育事业改革与发展取得的主要成就

“十三五”期间，特别是党的十九大以来，按照国家和省决策部署，市委、市政府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统筹疫情防控和教育改革，教育事业发展的主要目标全面实现，为“十四五”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 1. 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学生综合素质不断提升

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形成了课堂主渠道、校园文化建设全方位覆盖的德育教育网络。深化课程育人、文化育人、活动育人、实践育人、管理育人、协同育人，讲好学科背后的故事，把立德树人融入教育教学各环节。坚持“五育”并举，加强德育、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加强行为习惯养成指导，多维度培养学生良好习惯。积极组织“百万青少年上冰雪”系列活动，将冰雪体育运动纳入全市中小学冬季体育课程。我市被认定为第三批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改革试验区，足球特色学校达 152 所，松北区和南岗区获批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满天星训练营，连续两年承办了全国青少年足球夏令营（小学组）活动。开展高雅艺术

进校园活动，每年演出近 200 场次。发挥劳动教育综合育人功能，南岗区、阿城区被评为省级劳动教育示范区，14 所学校被评为省级劳动教育示范校。组建航天创新人才培养联盟，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显著提升。

## **2. 坚持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教育发展活力持续增强**

出台了《关于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哈尔滨市市区属学校建设职权移交区级管理办法》《哈尔滨市市区属学校使用市级资产校舍管理办法》《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哈尔滨市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任务措施》《哈尔滨市居住小区配套幼儿园规划建设管理办法》《统筹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促进优质均衡发展的实施意见》《哈尔滨市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攻坚计划实施方案》《哈尔滨市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工作实施细则（暂行）》等一系列规范性文件，为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增强教育发展活力提供制度保障。推进高考综合改革，完成全市 33 个高考综合改革省级“探路项目”阶段性总结，我市被教育部确定为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国家级示范区，3 所省重点高中被确定为国家级示范校。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启动“1+X”证书制度试点、“3+2”中高职贯通培养等职教改革。推进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改革，累计交流轮岗校长 767 名、教师 8222 名。创新校园招聘机制，实行学校自主招聘，提高引才质量和效率。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审批服务。

## **3. 统筹各类教育发展，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高**

落实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加强示范性幼儿园建设，省级示范园达到 75 所，占全省总数的 42.4%，推进小区配套园和无证

园治理，学前三年教育毛入园率达到 85.9%。统筹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制定《哈尔滨市中小学校布局规划》。18 个区、县（市）全部通过了县域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国家评估认定。以 69 所学生核心素养试点学校为牵动，课堂教学有效性和质量得到提升。义务教育巩固率保持在 99%以上，建档立卡贫困家庭辍学学生实现“动态清零”。普通高中特色化发展，全市特色高中总数达到 24 所。启动市、区共建普通高中试点工作，建立 6 个“1+X+1”共建合作体。哈尔滨轻工业学校等 7 所学校入选国家、省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阿城、五常等 7 个区、县（市）成为国家级职教改革试验区或示范县。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入选“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单位。哈尔滨学院入选黑龙江省特色应用型本科示范建设院校，获批黑龙江省高等学校新增硕士学位授权立项建设单位。哈尔滨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入选省首批高水平高职院校。推进老年教育规模化、集团化发展。哈尔滨广播电视大学更名为哈尔滨开放大学，增强了服务全民学习终身学习的广泛性、针对性和实效性。哈尔滨技师学院、哈尔滨劳动技师学院实质合并，强强联合，入选国家首批职业训练院建设单位。采取多种方式，为 4000 余名残疾儿童少年提供教育服务。实现义务教育民办与公办学校同步招生，100%电脑随机录取，民办高中实行按计划、志愿和成绩录取，促进民办学校规范健康发展。认真做好教育援藏援疆工作。73 中、14 中新疆内地高中班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高。

#### **4.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教书育人能力显著提升**

组织开展了 1000 余场师德主题论坛、宣讲、演讲活动。表彰市级新时代“四有”好老师、好校（园）长 12674 人次。推荐入选国家级教育系统先进集体 1 个、国家级模范教师 6 个、国家级

模范工作者 2 人、国家级优秀教师 13 人、国家级优秀教育工作者 2 人。10 人入选教育部基础教育教学指导专业委员会委员名单。累计投入教师培训经费 1.15 亿元，培养未来教育家入围对象近百人，市级学科带头人 1200 名、骨干教师 1.1 万名、校长 1.5 万人次，累计培训教师 38.2 万人次。建立全省首家中小学教师培训学分管理平台，提升了培训质量。开展名优校长发展共同体研修，带动 238 所学校校长和教师的专业发展。教师队伍结构不断优化，公开招聘教师 2129 人，录用公费师范生 415 人，招聘录取特岗教师 2336 人。绩效工资重点向班主任倾斜，每年惠及教师近 2 万名。开展中小学教职工免费体检，每年惠及教师 7 万人。出台《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市教育系统中小学校岗位管理及职称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规范了中小学校岗位管理及职称工作，123 名教师晋升正高级职称。组织区县结对帮扶培训，结成 8 区对呼兰区及 9 县（市）10 个帮带对子，提升农村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 5. 强化教育保障水平，办学条件和育人环境持续优化

各级政府办学主体责任进一步落实，5 年全市教育公共财政投入累计达到 601.9 亿元，比“十二五”增长 9.2%。持续加大投入，建成了“哈尔滨教育云平台”，数字教育资源总量 120 万件，使用次数达 7.4 亿次，实现了全学科全学段教学资源共享。普通中小学校宽带互联网接入率达 100%，班级多媒体普及率达 97%，信息化教与学应用实现全覆盖。在教育系统全面推进法制政府建设工作，完善依法行政体制机制建设，开展“法治进校园”系列活动。国（境）外交流区域拓展至 16 个国家和地区，可接收外籍学生学校达 56 所，成立了国内首个基础教育对俄合作机构“中俄中学联盟”。新改扩建学校 36 所，实施薄改项目 1949 项，改造乡

镇中小学旱厕 261 个，改善了中小学校办学条件。全面落实贫困助学政策，实现应助尽助。每年妥善安置 6 万余名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不断增强语言文字事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人的全面发展的能力。坚持扶贫与扶志扶智相结合，全面完成脱贫攻坚帮扶任务。

## 6. 守护师生生命安全，统筹线上教学与疫情防控

新冠疫情发生后，全市统一领导、指挥和管理，把师生生命健康放在第一位，不断完善教育部门和卫健、市场监管、公安、应急、交通、城管等部门联防联控机制。建立“七个一”常态化疫情防控保障机制，邀请疾控专家培训指导，组织疫情防控演练。开展 18 轮专项督导，实现中小学 3 次返校复课、16 次国家教育考试安全和秋季学期的全面开学。组织 8.24 万专任教师同步在线教学，指导 6056 名教师录制 1.59 万节全学段全学科精品微课，借助教育云平台、网络电视辐射全省 280 多万学生，实现“停课不停教不停学”，线上教学总体满意度居全省第一。在龙江健康码基础上，开发了“校园健康码”。建立学生晨午晚检、因病缺勤、病因追查与登记、传染病疫情报告等制度，筑牢入校防疫第一道防线。

### “十三五”时期教育事业发展主要目标完成情况

指标	2015 年	2017 年	2020 年
学前教育			
学前三年教育毛入园率（%）	75.6	83.9	85.9
义务教育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9	99	99
标准化学校合格率（%）	84	89	100
基本均衡发展县区（个）	5	9	18
高中阶段教育			
特色高中学校占比（%）	19	25	25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90.9	94.8	95.4
高等教育			
市属高校在校生（万人）	5	5.02	5.9
继续教育			
从业人员继续教育累计（万人次）	60	185	319

## （二）“十三五”教育事业发展的差距和不足

“十三五”以来，我市教育改革取得了显著成就，但按照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要求，还有差距和不足。

**1.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仍需加强。**“五育并举”的融合教育还存在薄弱环节。学生课业负担依然较重，部分学生心理健康问题突出，学生体质和健康状况需进一步提高。

**2. 教育资源配置需进一步均衡。**城乡、区域、校际间在办学条件、师资水平等方面还存在较大差距，教育结构、布局需要进一步优化。家长由“有学上”到“上好学”的高标准新要求，还难以满足。

**3. 教师队伍素质水平需进一步提高。**对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四有”好老师标准，师德建设水平和专业能力素质还有待提高。

**4. 职业教育服务能力需要进一步增强。**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相对薄弱，专业特色不突出，农村职教办学实力不强，市场适应力和竞争力弱，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还不突出。

### **（三）“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的新形势**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是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开启教育现代化新征程的战略机遇期。国家加快实施新一轮东北振兴战略，黑龙江省支持省会城市建设的系列举措，为我市教育发展带来新的政策机遇。从国家和我省情况看，落实“五大安全”定位和“六个强省”目标，迫切需要教育优化人才培养结构，加快培养各类紧缺人才。从畅通国内大循环、打造开放的国内国际双循环的环节方面看，需要教育体系更好参与城乡发展服务消费、改善人民生活品质，以高质量供给适应新的需求。从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看，要把教育作为实现创新型城市建设、社会文明程度提高、民生福祉改善等方面目标的优先因素和内生变量，推动“10个突破性进展”。从教育领域看，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对于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具有重大意义。人民群众教育需求发生结构性变化，对高质量、多样化的教育需求日益增长，教育体系、教育治理、教育模式、学习方式正在发生深刻变革。同时，作为副省级省会城市，要发挥教育基础性、先导性的作用，办好与城市地位相适应、与城市综合竞争力和发展后劲相匹配，并起到引领作用的优质、均衡、协调、开放、多元、创新的现代化教育，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

## **二、指导思想和发展原则**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

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全省、全市教育大会精神，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遵循教育规律，立德树人、回归本真。坚持系统观念，以凝聚人心、健全人格、开发人力、培育人才、造福人民为目标，着力构建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培育和壮大哈尔滨教育品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坚持科学发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回归教育本真。尊重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教育规律，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建立科学的教育评价体系。推进教育内涵发展、特色发展、多样发展和高质量发展，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个性发展和终身发展。

**坚持全面发展：**推进各级各类教育发展，努力实现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化、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化、高中教育多样化、职业教育规模化、高等教育大众化、终身教育全员化。补齐薄弱学校和农村教育短板，不断改善办学条件，着力提高教师队伍专业化水平和教育信息化水平，努力办好每一所学校，不断缩小教育区域间差距和校际差距。

**坚持协同发展：**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坚持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和全员全程全方位“三全育人”。完善各级各类教育统筹协调发展机制。统筹普通教育与职业教育、学历教育与非学历教育、义务教育与非义务教育、公办教育与民办教育，



重视特殊教育、民族教育、专门教育、老年教育、社区教育。

**坚持创新发展：**完善现代教育治理体系，不断提高治理能力。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设立教育改革试验区，分批分类开展教育现代化改革试点。扩大教育对外开放，提高教育国际化水平。全面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创新体制机制、教学模式、育人方式、评价方式，向改革要动力和活力，办好教育留住人、吸引人、育好人。

###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基本建成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高质量教育体系。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进一步提高，管理体制、办园体制和政策保障体系更加科学完善，基本建成覆盖城乡、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和优质均衡建设，办好“百姓家门口的好学校”。适应高考综合改革，全面实施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探索构建“橄榄型”高中教育发展新样态，形成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化发展格局，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构建适应产业发展需要、中高职有效衔接、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相互融通、体现终身教育理念、具有哈尔滨特色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推进职业院校“双高”“双优”建设，努力把哈尔滨学院建设成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把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建设成技术技能型本科院校。鼓励社会力量建设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的院校。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加强特殊教育、民族教育、专门教育、老年教育、社区教育，完善终身学习体系。

## “十四五”时期教育事业发展的主要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2021年	2023年	2025年
教育普及 与公平	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80	82	85
	学前三年教育毛入园率（%）	86	87	90
	县域义务教育发展优质均衡率（%）	0	10%	20%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9以上	99以上	99以上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95	95.5	96
	市属高校在校生（万人）	5.9	6.0	6.1
	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	95	95	95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助率（%）	100	100	100
教育质量 与竞争力	中职毕业生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比例（%）	40	60	80
	市属高校毕业生就业率（%）	70	73	75
	从业人员继续教育累计（万人次）	65	200	330
	“百千万”工程人数（人）	2220	6660	11100
	义务教育专任教师本科以上学历比例（%）	74	76	79
	普通高中专任教师研究生学历比例（%）	9	10	11
	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比例（%）	40	50	60
	“智慧校园”示范学校（所）	4	15	30

### 四、主要任务

#### （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 突出德育。全面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增强学生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义思想的情感认同。完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育人体系，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把立德树人融入各教育环节，贯穿各教育领域，体现到体系建设各方面，培根铸魂、启智润心。以抓好义务教育阶段道德与法治课和高中阶段思想政治课为基础，深度挖掘中小学课程资源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全方位提升思政课教学水平。树立“大德育”观，构建以学科教学为基础、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将德育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讲好学科背后的故事，培养学生必备品格和关键能力。注重实践体验，实现学科之间、课堂内外互补共育。加强德育队伍建设，提高德育工作专业化水平。广泛深入开展青少年法治教育，培养法治意识，从小树立法治观念，学法、懂法、守法、护法。注重养成教育，养成良好的安全、守法、运动学习、生活、社交礼仪等习惯。完善德育评价，增强学校德育的实践性、系统性、过程性、层次性和经常性。整合社会德育资源，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生态文明教育、生命教育、国防教育、民族教育，广泛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教育，大力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弘扬黑龙江、哈尔滨优秀精神和地域文化，打造“五色教育”社会实践大课堂，发挥好纪念馆、博物馆、科技馆等教育功能，增强师生的爱国情怀。重视并发挥家庭教育的育人功能，动员组织广泛资源和各方力量办好家长学校，提高家庭育人质量水平。

**2. 强化体育。**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严格执行国家体育课程计划，推进学校体育评价改革。进一步完善体育学科中考方案，逐步加大体育成绩在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和中考成

绩中的权重，激励学生加强体育锻炼。推进体育活动课程化，强化落实每天 1.5 小时体育锻炼。聚焦“教会、勤练、常赛”，强化学校课余训练，开展“体教”融合，建立健全校园体育竞赛和后备人才培养体系。推进校园足球项目建设，加快对中小學生（幼兒）足球运动的普及。开展“百万青少年上冰雪”系列活动，推进“冰球+”项目学校建设。深入落实《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引导学生养成健康的生活习惯，预防近视、肥胖等疾病，建立视力和健康体检定期监测机制。规范配置校医，学生健康档案建档率达到 100%。

**3. 增强美育。**形成课内课外一体化、校内校外相结合的美育机制，培养学生 1—2 项艺术特长和爱好，提高学生审美与人文素养。深化美育课堂教学改革，大力开展艺术实践活动，不断丰富美育课程，根据自身优势和特点以及本地艺术资源，挖掘开发具有文化传承、地域特色的美育项目，创新性开设戏曲、剪纸、版画、冰雪文化等龙江特色课程。加强美育教师培训，建设高素质美育教师队伍。广泛开展校园艺术节、艺术展演等活动，深化学校美育实践活动。通过购买社会服务方式，补充解决开课师资基本需求。推进美育工作评价改革，建立学校美育评价制度，开展中小學生艺术素质测评。

**4. 创新劳动教育。**制定劳动教育评价方案，指导制定劳动教育任务清单，强化时时、处处、人人开展劳动教育。建立劳动实践教育资源库，推进全市中小学劳动教育师资队伍建设。把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贯通大中小学各学段，贯穿家庭、学校、社会各方面，在各学科中有机渗透劳动教育。整合利用社会资源，认定社会实践基地，让更多学生参与社会实践活动。树立

100 所学校劳动教育先进典型。

**5. 注重心理健康。**落实心理健康进校园，配齐配好专兼职心理健康教师，加强教师心理辅导和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利用高校、医疗机构及社会专门机构资源，丰富心理健康教育途径，完善学生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加强心理健康教师培训，用好《心理健康教育指导手册》，提高学校心理健康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培养学生心理调节和抗挫折能力，塑造积极人格，形成良好意志品质。开展生命教育活动，提升学生珍爱生命意识。

**6. 推广创新教育。**加强科普知识教育宣传，引导学生参加科技社团和科学实践等活动，激发学生科学兴趣。建设省级中学生“英才计划”培养基地，为“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强基计划”输送创新后备力量。推进航天科普与教育工作，启动“八一04星”研制与应用，并配合择机发射。

**7. 加强语言文字工作。**深入贯彻落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推进行业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推广阅、写、讲、诵、画、演结合的中华经典诵读教育教学模式，提高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 **(二) 提高基础教育质量水平**

### **1. 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

完善学前教育体制机制。牢牢把握公益普惠基本方向，巩固无证园和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成果，继续提升“三项指标”比例，稳妥实施民办幼儿园分类管理，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提供广覆盖、保基本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健全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公办民办并举的学前教育办园体制。全面落实部门协

调机制，完善各有关部门分工负责、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形成推动学前教育发展合力。实行幼儿园园长、教师定期培训和全员轮训制度。完善幼儿园教师待遇保障机制，深化幼儿园人事制度改革，增强幼儿园教师职业吸引力。合理确定或调整公办园收费标准。

优化布局与办园结构。把普惠性幼儿园建设纳入城乡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设施统一规划，推进落实国家、省、市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政策，做好小区配套幼儿园规划、建设、验收、移交、办园等环节的监督管理。鼓励支持街道、村集体、有条件的国有企事业单位，特别是普通高等学校举办公办园。利用腾退搬迁的空置厂房、乡村公共服务设施、农村中小学闲置校舍等资源，以租赁、租借、划转等形式举办公办园。大力发展农村学前教育，完善县乡村三级学前教育公共服务网络。

深化幼儿园内涵发展。坚持科学保教，以创设国家级游戏试验区为契机，推动幼儿园保教改革，以游戏为基本活动，探索以儿童发展为本的保教实践，鼓励教师收集并讲好幼儿知识及游戏背后的故事。深入开展“小学化”专项治理工作。健全幼儿园保教质量评估体系，推进幼儿园质量评估工作。深入推进区域联盟和结对帮扶，重点加强对薄弱园的专业引领和实践指导。进一步提高乡镇中心幼儿园办园吸引力，建立健全城乡教研指导网络，带动农村学前教育整体水平提高。

## **2. 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落实以区、县（市）为主的义务教育管理体制。完善义务教育学校布局专项规划，加快推进落实“多规合一”，将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布局规划纳入当地发展总体规划。

推进集团化办学、城乡对口支援、农村义务教育学校联盟式发展，开展新优质学校建设，着力办好“百姓家门口的好学校”，促进优质均衡发展。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启动义务教育学校现代化达标建设，实现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建设标准、教师编制标准、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补助标准、基本装备配置标准“四统一”。优先支持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和乡镇中心校建设，补齐农村义务教育学校短板，保证学校各项设施满足基本教学和生活需要。消除大班额、消减且不新增大校额。

提高义务教育质量。对标对表《义务教育质量评价指标》，查找差距，对标研判，依标整改，逐项达标，整体提升义务教育质量。完善三级检查制度，落实教学常规、学科督导和教师基本功一体化检查覆盖机制。把课堂教学作为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核心环节和重中之重，严格执行教学计划，开齐开好各门课程。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推行“学习共同体”模式改革，增强学生团队学习意识和能力，关注每一名学生的发展状况。推进递进式教学、阶梯式作业，增强作业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完善课后服务机制，让学生在校园内学足学好。从严审批民办文化教育培训学校，深化黑白名单制度运用，持续规范校外培训机构。

### **3. 推进高中教育多样化特色化发展**

扩大优质教育资源。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强化师资及条件保障，满足新课程和新高考需要。支持松北新区建设具备省级示范标准的现代化高中，继续实施教育基础薄弱县普通高中建设项目，加大普通高中改造计划实施力度，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建设

学科教室、创新实验室、社团活动室。发挥线上教育优势，推动线上线下优质课程共享。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加强课题研究、项目设计、研究性学习等跨学科综合性教学，建立学生发展指导制度，开展学生生涯规划教育。实施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国家级哈尔滨示范区（校）建设，推进新课程新高考综合改革，实施选课走班教学，全面实施新课程新教材，科学推进课程建设，优化课程建设体系。落实省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和综合素质评价规定，培养学生综合素质。

探索构建“橄榄型”高中教育发展新样态。探索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规律、模式和途径，努力为有志向、有兴趣、有天赋的优秀学生提供适合的教育。加强高校和普通高中衔接，积极组织对接具有艺术、体育等特色的高等院校，深化艺术、体育等特色项目建设，打造满足学生个性成长需求的一批普通高中。通过市区共建、领航示范发展共同体、省级“探路”项目及特色高中互联合作发展等项目，深化新课程、新教材、新高考、新课堂、新评价改革，每个区、县（市）至少建成1所优质特色高中，初步形成“橄榄型”高中教育发展新样态。

#### **4. 促进民族教育协调发展**

提高民族学校教育教学质量。支持保护和深入挖掘少数民族非物质文化遗产，丰富民族教育课程资源。加强民族团结教育，将其纳入学校教育教学活动的总体计划。加强对在哈新疆内地高中班教育教学工作的指导，组织开展当地学生与内地新疆高中班学生之间互帮互学、建立友好班级等活动，促进内地新疆高中班学生融入当地学习、生活。

#### **5. 注重特殊群体教育统筹发展**



提升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随班就读和送教上门的运行保障能力，扩大非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规模，加快发展与康复相结合的残疾儿童学前教育，提高特殊教育普及水平。做好控辍保学工作，督促监护人切实保证适龄儿童、少年入学并完成义务教育。建立控辍保学动态监测机制，监控重点群体学生完成学业。加大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社会救助和教育资助力度。落实随迁子女就学政策，保障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加强对留守儿童的关爱保护。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明确管理机制，改革入学程序，完善课程体系，创新教育形式和内容，提高矫治水平，努力办好面向全省服务的专门教育学校。

### （三）发展特色现代职业教育

1. **完善培养培训体系。**优化类型定位，夯实职业中等教育基础地位，巩固职业高等教育主体地位，构建服务于我市职业教育发展的中职、高职、应用型本科培养体系，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大国工匠。优化中高等职业院校布局，引导教育资源向产业集聚区集中，对接服务4+4现代产业新体系。推进中高职贯通培养，建立课程、师资等交流合作和资源共享机制。落实职业院校实施职业培训的法定职责，构建覆盖认证培训、企业员工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学历提升培养的多维度多层次培养培训体系。鼓励职业教育资源面向全体市民开放，广泛开展企业职工技能培训和面向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等重点人群的教育培训。面向全市中小学校开放，进行专业启蒙教育、生命健康教育、劳动技能教育等。支持职业院校开展职业技能等级鉴定。实现优质职业院校年培训人次达到在校生规模的2倍以上。

**2. 提升基础能力。**建立与办学规模、培养成本、办学质量、服务贡献等相适应的财政投入制度，落实国家、省关于职业院校生均拨款制度。优化教育支出结构，新增教育经费要向职业教育倾斜。支持重点职业院校、重点专业和实习实训基地建设，加大职业院校装备投入，整体提升职业院校基本办学水平，确保中职学校办学条件全面达标。鼓励社会力量参与举办职业教育。按照鼓励竞争、扶优扶强的原则，通过与行业企业合作，集中力量建设一批高水平职业学校。建立公办中职、民办中职、技工学校、普通高中一体化的招生平台。坚持职普比大体相当原则，切实抓好中职学校招生工作。

**3. 加强内涵建设。**推进高职院校“双高”建设和中职学校“双优”建设，逐年实施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41项校级承接项目（任务），打造一批“龙江一流的职业院校”。引导中、高等职业院校围绕我市“4+4”现代产业新体系调整设置专业，使专业建设和人才需求更加契合产业发展。提高职业院校专业教师队伍“双师型”教师比例，到2025年，专业教师中“双师型”教师占比超过60%。建立全市中高职业院校专业教师信息库，鼓励支持校际间优秀师资互动交流共享。推进职业教育城乡融合发展，积极创建国家级乡村振兴人才培养优质校，大力培养以新型职业农民为主体的农村实用人才。支持农村职业教育发展，深入推进省部共建国家现代农村职业教育改革试验区，发挥好国家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作用。

**4. 创新发展模式。**探索推进建设职普融通型综合高中。建立健全中职学校与普通高中学生学籍互转、课程互选、学分互认、资源互用机制。推进普通高中学生到职业高中学习专业课程，掌

握一技之长。对于中职学校有升学意愿的学生，统筹安排一定教学时间（包括课后服务），实施语数外等重点文化课学习辅导指导。推进学分银行政策落实与实施。瞄准技术变革和产业优化升级方向，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效衔接。建立市级产教融合型企业认证制度，落实“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组合式激励政策。鼓励支持企业与学校合作办专业、办二级学院、生产性实训基地等。创新职教集团（联盟）建设。建立“政、校、行、企”联动机制，打造企业为主体实体化运作的产教融合联盟和中俄职业教育联盟。充分发挥行业协会的资源 and 人才优势，构建市场导向的人才培养机制。

**5. 打造新区试验区。**推动优质高等教育和职业教育资源向新区导入，建设新区大学城、高端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实验班、高技能人才培养工作站和技术技能大师工作室，加速形成新区职教城、职教中心。支持新区高职院校开展职教本科试点和长学制贯通培养试点，为新区建设培养大批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支持新区职业教育教师队伍建设，在新区高校和职业院校建设5个左右全省“双师培训基地”。扶持新区培育认定30家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20个开放性产教融合实训基地、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企业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校企共建10个服务新区重点产业和高新产业发展的产业学院。支持新区院校与俄罗斯高水平应用技术型高校和职业院校合作办学。

#### **（四）支持高等教育发展**

**1. 服务在哈高校。**服务哈工大等高校发展，做好地方政府在配套支持、政策扶持等方面的承接服务。优化配置市属院校结构资源，发挥最佳办学效益。推进哈尔滨学院建设省内一流、特色

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建设技术技能型本科院校、哈尔滨科学技术职业学院重点专业建设、哈尔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二级师范类认证和省级骨干专业建设，支持哈尔滨技师学院积极创建并纳入高等学校序列。

**2. 加强创业基地建设。**引导区域经济支柱产业群与学生创业综合素质培养目标对接，建成依次递进、科学合理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群。面向社会开展创新创业培训，提高广大师生创新创业能力，服务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深入落实稳就业要求，积极推进高职院校扩招。继续推进哈尔滨职业教育园区建设。支持职业院校双创孵化基地建设，积极促进就业创业。

### **（五）健全终身教育服务体系**

**1. 推进全民学习。**健全权责明确、统筹协调、规范有序的继续教育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各区县（市）建立“三教”联动共享机制和政府牵头的联席会议制度，营造“人人皆学，时时能学，处处可学”的终身学习条件氛围。充分发挥成人高考、自学考试、非学历证书考试在终身学习中的作用，支持市民通过直接升学、先就业再升学、边就业边升学等多种方式实现终身学习、终身发展。支持在哈院校对接现代产业体系及功能区建设需求，构建“政校企互动、产学研结合”的生态系统，提高服务地方水平。

**2. 发展老年教育。**每个区县建立一所老年大学，50%的乡镇（街道）建有老年学校，30%的行政村（居委会）建有老年学习点。以社区教育学院（学校）为基点，重点发展社区老年教育，提高老年教育普及率。引导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兴办老年教育，充分利用机关、企事业单位的老年教育（涉老）机构和养老服务场所，扩大老年教育资源供给。建立健全城乡一体的县（区）、乡镇（街

道)、村(社区)三级社区教育办学格局。

**3. 加强社区教育。**加快哈尔滨开放大学建设,依托哈尔滨开放大学成立哈尔滨社区大学。发挥社区教育指导中心作用,深化社区教育与社区治理的进一步融合。充分运用信息技术,建立多样化学习资源库。积极开发线上教学资源,开设学习超市,提供学习地图,方便社区居民灵活自主学习。推动各地建设方便快捷的居民学习服务圈。建设4个省级社区教育试验区(示范区),3个老年大学(老年开放大学)示范校。

#### (六) 扩大教育交流与合作

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开展沿线国家教育领域合作与交流。重点发展对俄教育国际合作与交流,积极推进与港澳台地区建立教育合作交流关系,积极拓展与欧美国家建立政府间、校际间合作关系。深化中俄学校联盟合作,稳步扩大初、高中俄语学校网点和规模。加强对俄、日、韩语教育的扶持,支持外语小语种教育教学,鼓励支持基础教育学校开设第二外语。支持有条件的职业院校走出去,与驻外企业联合举办职业教育与培训服务。

### 五、改革创新

#### (一) 推进管理体制变革

构建政府、学校、社会新型关系,形成政府宏观管理、学校自主办学、社会广泛参与的多元化治理格局。推进“互联网+教育”模式变革,开展大数据支撑下的教育治理能力优化行动,建立科学完善的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优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大幅减少对学校的检查评估,实行清单管理。优化教育行政许可流程和“互联网+政务服务”,把“办事不求人”原则贯穿到教育公共服务各领域。落实“四零承诺”,实现上学不求人。全面推

进教育信息公开，保障公众对教育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提升学校自主办学的科学性和透明度，发挥好政府监督、学校自检自查和第三方评估作用，保障受教育者的合法权益。

## （二）深化办学体制改革

强化公办教育的主体地位，探索政府、企业、社会多元办学办园体制机制。民办学校实行非营利性和营利性分类管理，实施差别化扶持政策，积极引导社会力量举办非营利性民办学校。探索职业教育混合所有制多主体办学、中外合作办学等多种办学模式。

## （三）深化教育人事制度改革

实行城乡统一的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标准，按照“严控总量、盘活存量、优化结构、增减平衡”的原则，全市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实行总量控制、动态调整，提高编制使用效益。创新教师招聘方式改革，完善中小学教师招聘办法，精准开展校园招聘人才工作。严格资格准入，落实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和定期注册制度。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和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完善中小学校岗位设置管理，实现职称与教师聘用衔接，加强聘后管理。探索实施中小学校长职级制和教师绩效工资改革。支持松北新区在教育人事制度改革方面先行先试。

## （四）推进教学模式改革

深化以提高学生核心素养为重点的课堂教学方式改革，开展启发式、探究式课堂教学，创设有利于学生积极参与的教学环境。推进课堂和课后服务时间内学生“学习共同体”模式建设。积极探索信息化背景下的有效教学策略和途径，全面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加强校本课程的管理和课程资源开发，提高

校本课程品质。利用好哈高校教育资源，满足学生个性化学习发展需要。

### （五）完善招生考试制度改革

推进义务教育“学位锁定制”“积分制入学”。深化高中阶段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完善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制度，实行初中毕业与升学考试“两考合一”。完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制度，实施学业水平考试、综合素质评价相结合的综合评价多元录取办法。继续实行公办、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统一管理、同步招生。

### （六）实施教育评价改革

出台《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实施方案》，以破“五唯”为导向，以科学分类为基础，巩固教学中心地位。以五类主体（政府、学校、教师、学生、社会）为抓手，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建立党委政府科学履职评价机制，完善学校立德树人评价机制，健全教师潜心育人评价制度，形成分类分层学生全面发展评价办法，提高教育评价的科学性、专业性、客观性，发挥教育评价在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过程中的导向作用。

## 六、保障措施

### （一）切实加强党的领导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严格落实各级党委和政府优先发展教育的重要职责。坚持党管办学方向、党管改革，充分发挥各级党委（党组织）教育领导小组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各级各类学校得到贯彻落实。加强教育行政机关党的建设，全面提高党建工作水平。健全完善中小学校领导

体制和工作体制，增强对幼儿园、中小学校、民办学校、职业院校等党建工作的分类指导。加强中小学校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深入推进“党建+教育”工作，把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贯彻到学校工作各方面，推动党组织在促进学校健康发展中切实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强化党建带团建、队建，切实加强学校共青团、少先队建设。加强学校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切实维护意识形态安全。

## （二）坚持依法治教

完善教育地方性教育法规，推动形成政府依法行政、学校依法办学、教师依法执教，以及社会依法评价、支持和监督教育的新格局。推进教育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立、改、废、释”工作，提升教育法治化水平。依规实施中小学教育惩戒。配齐配强教育执法力量，完善符合教育发展客观规律的法治人才培养体系，在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中培养一批优秀的法治教育骨干。将非法办学、义务教育辍学、校园安全等涉及面广的事项，纳入当地政府统筹监管或综合执法范畴。组建教育专家顾问委员会，充分发挥专家咨询作用，确保重大事项科学决策、民主决策。落实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更好地发挥法治副校长作用。建设一批功能全面、效果良好的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

## （三）加强师资队伍建设

进一步营造全社会尊师重教的浓厚氛围，为教师安心、静心、舒心从教创造更加良好环境，切实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构建全时段、全方位的师德师风预防和监控体系，完善全市教师（校长）培养培训体系。实施分类、分层、分岗培训，持续推动教师继续教育管理平台和建设使用，实现教师继续教育学时学分电子化管理。开展全市教师岗位大练兵，强化教师教育教学基本功训练和



考核，提高中小学教师实施新课程的能力和水平。继续推进校长共同体建设，助力校长成长和学校发展。改进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培养方式，实施“百千万”工程，造就万名骨干教师（校长）、千名卓越名师（校长）、百名教育家型教师（校长）。确保义务教育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确保班主任津贴、特教津贴足额发放到位。落实艰苦边远地区津贴、乡镇工作补贴，保障特殊教育、专门教育教师待遇。关注教师心理健康，推进教职工定期体检制度。维护农村教师社会保障权益，改善农村教师工作条件和生活条件。

#### （四）提升教育保障能力

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依法落实各级政府教育支出保障责任，按照“两个只增不减”要求，把教育作为财政支出重点领域予以优先保障，确保教育经费增长法定要求和拓宽教育经费渠道政策措施落实到位。改革完善教育经费投入使用管理体制机制，切实提高教育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严格执行省定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完善非义务教育培养成本分担机制。严格落实我市《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规划（2021-2035年）》《中小学校用地保护条例》《居住小区配套幼儿园规划建设管理办法》等政策措施，政府投资新改扩建中小学校（幼儿园）42所，建筑面积74.2万平方米。确保新建居民小区配套学校、幼儿园与居民住宅同步规划、同步净地、同步建设，满足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发展需求。严格落实学校安全工作责任制，压实“四方责任”。深入开展平安校园创建工作，推进教育系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加强学校安全防范“三个100%”和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加强安全教育，组织安全演练，提高师生自救自护能力。抓好防范中小学生学习欺凌和

校园暴力等专项工作。定期对传染病防控、食品安全、饮用水卫生等开展监督检查、监测和指导，确保广大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 （五）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

加快信息化建设。推进“智慧校园”建设，依托“教育云平台”建立教育强区与弱县结对帮扶机制。深入总结大规模在线教育经验，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更新教育理念、变革教育模式。实施教育信息化应用2.0工程，全面加强建设，实现数字校园和人工智能创客实验室覆盖全体学校、教学应用覆盖全体教师、学习应用覆盖全体适龄学生。整合力量开发优质教育资源，强化学生和教育工作者的信息意识与信息价值观，积极推动“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名校网络课堂”建设，创新“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建设与应用模式。加快推进5G+智慧教育创新发展，实施人工智能助推教师能力建设行动，普及推广网络学习空间应用。建成优质数字教育资源体系，实现优质课程资源开放共享。

### （六）优化教育督导评估

完善市、区县（市）两级政府教育督导机构建设。充分发挥教育督导委员会及各成员单位作用，强化对各级教育督导工作的指导，完善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办法。强化督学队伍建设，配齐配强专（兼）职督学，改进督学培训方式，强化督学队伍管理。完善督学责任区挂牌督导制度，加强学校建立自我督导体系的指导。完善评估监测机制，引进第三方教育评估监测机构，持续开展创新评估监测方式方法。深化教育督导评估结果运用，健全完善报告、反馈、整改、复查、激励、约谈、通报、问责等制度。

加强对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等教育重点工作以及重大突发事件的督导评估。

### （七）强化组织实施

积极争取社会方方面面的关心和支持，调动一切积极力量和因素，形成全社会重视教育发展的优良环境。督促各有关部门和各区、县（市）依法履行教育职责，把优先发展教育作为战略重点，加快教育现代化、建设科教强市。强化教研部门参与教育决策、辅助行政管理、指导教育教学、服务教师专业发展和促进学生全面成长的专业支撑作用，完善市、区（县）、学校“三级联动”研培机制，积极探索新时代教育教学方法。加强市、区县（市）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的衔接，建立市、区县（市）定期沟通协调机制，研究解决规划落实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确保规划目标任务落到实处。科学设计和进一步细化规划确定的任务，分阶段分年度推进实施、全面落实。